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SHE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投資服務協議及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投資服務協議及持續關連交易。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投資服務協議及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共有1,178,402,911股已發行股份。誠如通函所述，拓富投資有限公司及胡氏夫婦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全悉，拓富投資有限公司及胡氏夫婦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除拓富投資有限公司及胡氏夫婦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持有之股份數目735,154,800股股份外，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43,248,111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本37.61%。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出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投資服務協議及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	73,578,460 (100%)	無 (0%)

承董事會命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葉嘉衡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敏女士及葉嘉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張國強先生及林錦堂先生。